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6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近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太原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根据《最高额保证合同》规定,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山西润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锦化工")与中信银行太原分行签订的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本金债权限额为1亿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46亿元人民币,各控股子公司在此预计担保额度内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或开展其他融资业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剩余2024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润锦化工有限公司	90%	82.35%	14,500.00	10,000.00	387.14	24,500.00	0.67%	否
合计				14,500.00	10,000.00	387.14	24,500.00	0.67%	

(二)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美锦华盛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盛化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太原分行")申请授信额度3亿元,全资子公司山西美锦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化工")向招商银行太原分行申请授信额度1亿元,公司与招商银行太原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公司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46亿元人民币,各子公司在此预计担保额度内向第三方机构申请贷款/授信或开展其他融资业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2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剩余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美锦华盛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72.54%	215,876.92	30,000.00	420,000.00	245,876.92	2.00%	否
	山西美锦煤化工有限公司	100%	79.10%	65,772.20	10,000.00		75,772.20	0.67%	否
合计				281,649.12	40,000.00	420,000.00	321,649.12	2.6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西润锦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贾俊亮;

成立日期:2013-09-04;

注册资本:30,381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112207830125XH;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吕梁市交城县王明寨村西;

主营业务:生产和销售:合成氨、尿素、LNG。(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0%,交城宜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产合计97,860.64万元,负债合计67,694.04万元,流动负债合计64,371.72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9,000.00万元,净资产30,166.60万元;2023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1,517.46万元,利润总额-7,686.55万元,净利润-5,799.44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资产合计111,084.85万元,负债合计91,477.71万元,流动负债合计88,359.44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19,000.00万元,净资产19,607.14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7,210.45万元,利润总额-14,044.53万元,净利润-10,525.4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润锦化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山西美锦华盛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贾建国;

成立日期:2017-12-21;

注册资本:8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1122MA0JW4E92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清徐县东于镇水屯营村新307国道东01号美锦能源办公楼403室;

主营业务:煤制品、焦炭、炭黑的生产;煤制品(无储存)、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除外)、焦炭(无储存)、炭黑、金属材料(贵稀有金属除外)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房屋租赁;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生产,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产合计1,022,621.90万元,负债合计794,566.95万元,流动负债合计752,071.12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111,036.76万元,净资产228,054.96万元;2023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225,372.19万元,利润总额-25,928.57万元,净利润-17,964.14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资产合计1,177,145.56万元,负债合计853,896.36万元,流动负债合计757,556.01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213,034.09万元,净资产323,249.20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855,746.00万元,利润总额-46,404.19万元,净利润-33,764.0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华盛化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公司名称:山西美锦煤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建兵;

成立日期:2009-10-16;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694293994K;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工业园;

主营业务:煤制品、生铁、化工产品(国家专项审批的除外、化学危险品除外)、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钢材、焦炭的销售;煤制品、焦炭、焦化副产品的生产;农用硫酸铵的生产及销售(涉及许可证的以许可证经营为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化学品生产:粗苯、焦油、煤气、硫磺的生产(有效期至2023年6月8日);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检测;节能技术咨询;节能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节能控制产品、机电产品、电气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产合计414,049.43万元,负债合计312,605.36万元,流动负债合计298,749.23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22,631.17万元,净资产101,444.07万元;2023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59,436.48万元,利润总额-14,567.89万元,净利润-10,724.80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资产合计397,604.19万元,负债合计314,496.04万元,流动负债合计294,959.86万元,金融机构借款合计49,503.13万元,净资产83,108.14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65,907.98万元,利润总额-24,238.49万元,净利润-18,111.55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煤化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详见本公告"一、担保情况概述"。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资金的需要,促进其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上述子公司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重大方面均能有效控制,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还剩387.14万元;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还剩420,000.00万元;公司对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808,995.5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54.0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2,39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0.1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信银行太原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与招商银行太原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5-临015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原龙")函告,获悉上海原龙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上海原龙	是	2,578	3.07	1.01	否	否	2025年3月11日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2,599	3.09	1.02			2025年3月13日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上海原龙	是	6,000	7.14	2.34	2022年3月15日;2024年3月27日	2025年3月14日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原龙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上海原龙	84,057.0606	32.8379	38,197.40	45.44	14.92	无	无	无	无
北京二十一兄弟商贸有限公司	1,748.7360	0.6832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华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8320	0.0035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京联咨询有限公司	8.8320	0.0035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京阳商贸有限公司	8.8320	0.0035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京原贸易有限公司	8.8320	0.0035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兄弟商贸有限公司	8.8320	0.0035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周原	107.7782	0.0421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沈陶	134.8630	0.0527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泉良德	20.8933	0.0082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张少军	23.3000	0.0091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合计	86,136.7911	33.6503	38,197.40	44.35	14.92	--	--	--	--

四、其他说明

(1)上述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况。

(2)上海原龙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原龙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及《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3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年3月17日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马玲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现将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公布如下:

董事会秘书:马玲

办公电话:0917-3626561

传真:0917-3625666

通信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清姜路72号

电子邮箱:sxfh769@163.com

特此公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25-012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3月17日,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充分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马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提名委员会关于对董事长《提名函》的审核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附:简历

马玲,女,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2000年参加工作,历任国营长岭机器厂财务部会计员,陕西长岭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员、财务部室主任、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经理助理,陕西长岭电气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经理助理,陕西群力电工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会计师。2024年12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前知识水平测试,并获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证书。目前持有公司股份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6%。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25-011
债券代码:127087 债券简称:星帅转2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前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3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前赎回的情况

公司子公司杭州星帅尔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签订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起息日为2025年2月12日,到期日为2025年5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0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子公司杭州星帅尔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已将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提前赎回,收回本金2,000万元,取得投资收益35,753.42元。上述本金及投资收益已转入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子公司杭州星帅尔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签约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4、购买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5、产品期限:92天

6、起息日:2025年03月17日

7、到期日:2025年06月17日

8、预期年化收益率:1.10%-2.45%

9、挂钩标的: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子公司杭州星帅尔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未来不排除相关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为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采用定期和不定期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业务进行重点审计和监督,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3、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赎回日	是否到期/赎回	理财收益(含税)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2024年05月10日	2024年06月18日	是	18.6986万元
2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24年05月15日	2024年06月18日	是	8.1506万元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7,500	2024年06月05日	2024年09月05日	是	49.1507万元
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4,000	2024年06月21日	2024年09月21日	是	91.7479万元
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8,500	2024年09月09日	2024年10月22日	是	24.0328万元
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4,000	2024年09月25日	2024年10月22日	是	24.8548万元
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	2024年10月30日	2025年05月06日	否	/
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2024年11月01日	2025年02月05日	是	12.8877万元
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2025年02月12日	2025年03月13日	是	3.5753万元
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	2025年03月17日	2025年06月17日	否	/

六、备查文件

1、《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协议》;

2、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7日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25-012
债券代码:127087 债券简称:星帅转2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子公司浙江特种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特电机")、子公司黄山富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乐新能源")于近日取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和《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专利权人
实用新型	太阳能电池片加工用背片装置	ZL202421046020.8	2024年05月14日	10年	第22531101号	富乐新能源
发明专利	一种水冷电机	ZL202410951533.1	2024年07月16日	20年	第7775294号	浙特电机
实用新型	充磁设备	ZL202420672784.1	2024年04月03日	10年	第22554677号	浙特电机
实用新型	电动汽车永磁同步电机全水冷结构	ZL202420608646.7	2024年03月27日	10年	第22582767号	浙特电机、大连交通大学
实用新型	一种定子运送预焊装置	ZL202420673070.2	2024年04月03日	10年	第22554403号	浙特电机

以上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在光伏和电机领域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安吉恒林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林商贸)持有公司股份15,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3%。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恒林商贸累计质押股份数为4,5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8.57%,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24%。

● 恒林商贸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江林、王雅琴、王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9,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1.7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恒林商贸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8,800,000 股(含本次),占其合计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8.85%,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3.52%。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恒林商贸的通知,获悉其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恒林商贸	否	4,500,000	否	否	2025年3月14日	2026年3月14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57	3.24	置换恒林商贸于2025年3月14日到期的部分质押股份
合计		4,500,000	/	/	/	/	/	28.57	3.24	

本次质押后,恒林商贸累计质押10,500,000股,以上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恒林商贸
本次解质股份(股)	6,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8.1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31%
解质时间	2025年3月17日
持股数量(股)	15,750,000
持股比例	11.3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4,5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8.5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4%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江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王江林	82,657,866	59.44	14,300,000	14,300,000	17.30	10.28	0	0	0	0
恒林商贸	15,750,000	11.33	6,000,000	4,500,000	28.57	3.24	0	0	0	0
王雅琴	1,050,000	0.76	0	0			0	0	0	0
王凡	292,134	0.21	0	0			0	0	0	0
合计	99,750,000	71.73	20,300,000	18,800,000	18.85	13.52	0	0	0	0

注:表格中各分项数据之和与合计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导致。

三、股份质押说明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业务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3、目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所持公司股票质押率处于合理水平,且其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行平仓的情形。若公司股价触及预警线或平仓线,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足额保证金、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

4、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股票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慈文传媒 公告编号:2025-015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慈文影视传播有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及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及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慈文影视传播有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及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慈文影视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慈文")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人民币1,600万元,与公司关联方华章天地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章投资")共同认缴泉州履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的相应份额;授权上海慈文负责人签署基金合伙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基金的管理人为专业投资机构北京旭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辉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慈文影视传播有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及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上海慈文已与各交易方完成协议签署。公司近日接到基金管理人旭辉投资的通知,基金已完成了资金募集,并已在企业登记机关、备案机关办理完成了相关事项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取得了企业登记机关换发的营业执照。

基金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与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泉州履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3MADTG8GK1F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4-07-26

营业期限:2024-07-26至2054-07-25

主要经营场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滨海街102号厦门银行泉州分行大厦1919-03

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北京旭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备案编号:SAQB7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本次上海慈文与华章投资认缴出资后,基金出资额为61,980万元,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新疆昆仑钢铁有限公司	22,000	35.4953%	货币
成都昭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00	3.5495%	货币
北京旭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6134%	货币
山东强金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	2.4201%	货币
齐鲁数远供应链服务(山东)有限公司	1,500	2.4201%	货币
共青城智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1.6134%	货币
上海慈文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1,550	2.5008%	货币
华章天地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30	6.6634%	货币
光启未来(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1.6134%	货币
共青城恒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0	6.1310%	货币
温州成乔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0	0.9035%	货币
温州方道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0	1.1939%	货币
其他5位自然人合伙人(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1,000	33.8819%	货币
合计	61,980	100.0000%	-

三、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泉州履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

2. 基金营业执照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7日